证券代码: 835109 证券简称: 鑫益嘉 主办券商: 财达证券

深圳市鑫益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(一) 召开情况

深圳市鑫益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19年6月21日 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》的议案,并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。

(二)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

此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 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 定,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,修订对照如下: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四章第四十四条 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	第四章第四十四条 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
地点为公司住所地。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,	地点为公司住所地 或者会议通知中列明的其
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。	他明确地点 。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,以现场
	会议形式召开。
第四章第六十七条 股东大会召开时,本公司	第四章第六十七条 股东大会召开时,公司董
全体董事、监事应当出席会议, 总经理和其	事、监事 可 出席会议,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

他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列席会议。

理人员可列席会议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: 否

除上述修订外,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,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,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《公司章程》修订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化,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的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深圳市鑫益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鑫益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21日